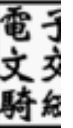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木生
聯絡電話：087320415#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7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451957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19578900-1.docx)



主旨：有關本府委請田子國小辦理「屏東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閩南語創意說故事競賽」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本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114年10月20日屏高田小教字第1140000218號函辦理。

二、參加對象：

(一)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臺灣台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學校，務必參加並至少送一件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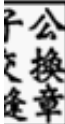
(二)各國中、小學鼓勵報名參加。

三、旨揭計畫內容資訊如下：


(一)研習場次：114年11月12日(三)14:00 - 16:00線上辦理
(<https://meet.google.com/tzo-tvmm-rvm>)，准予公假登記參加。

(二)初賽方式：




- 
- 1、採影片評選，影片長度3-4分鐘，須一鏡到底不得剪接。
- 2、影片內容鼓勵取材自在地生活、家鄉故事、地方人物或地方議題（如防災、安全、健康促進、性別教育等）。
- 3、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inCGNVAJ1932sKow9>
- 4、報名暨影片上傳截止日期：114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4:00止

（三）決賽方式：

- 
- 1、入選名單於115年1月2日（星期五）公告於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及田子國小網站。
 - 2、決賽日期：115年1月17日（星期六）上午9:40於田子國小3樓禮堂舉行。
 - 3、得獎名單於115年1月19日（星期一）公告。

（四）獎勵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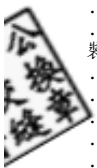
- 
- 1、閩南語沉浸式教學學校每校補助2,000元材料費。
 - 2、自主報名前十所學校另各補助2,000元材料費。
 - 3、進入決賽學校補助交通費1,000元。
 - 4、獲獎隊伍獎勵如下：
 - （1）第一名：2,500元禮券1份、獎狀1紙。
 - （2）第二名：2,000元禮券1份、獎狀1紙。
 - （3）第三名：1,500元禮券1份、獎狀1紙。
 - （4）入選3名：各頒500元禮券及獎狀1紙。
 - 5、各組前三名指導老師獎勵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

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辦理。

- 四、請各校轉知本土語文授課教師參加研習，並將指導學生參與競賽活動納入課程計畫，培養學生以閩南語表達創意故事之能力。
- 五、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參賽情形保留調整與最終解釋權，並於屏東縣教育處及田子國小網站公告相關修正資訊。
- 六、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閩南語說故事創意活動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核定公文。

貳、目標

- 一、增進教師指導學生文章以本土語慣用語編寫，並加強學生本土語口說能力。
- 二、藉由說故事增進學生同儕之間使用母語的機會，並作為生活中常用溝通語言。
- 三、以鄉土軼事或家鄉故事繪本改編用母語表達，加深對本土語的情感。
- 四、結合學校推動校園安全及健康促進議題，用母語表達，更達宣傳效果。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田子國小

肆、實施方式

一、本土語授課老師精進線上研習

- (一)參加對象：屏東縣國中小本土語文授課教師。
- (二)研習日期：11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三)14:00-16:00。
- (三)會議連結：<https://meet.google.com/tzo-tvmm-rvm>



- (四)於公文提醒本土語授課老師將指導比賽融入課程計畫實施。
- (五)提供往年比賽影片觀摩：透過教學影片觀看，提升老師指導學生本土語說故事口說能力、熟悉比賽方式。
- (六)提供課程計畫示例：40 週課程計畫示例如附件，透過課程設計，於本土語課堂融入指導學生本土語口說能力，使學生可利用本土語慣用語敘述故事並善用策略設計故事。

二、《第一階段：初賽》初賽以影片方式進行評選，初賽規範如下

- (一)報名暨影片送件截止日：114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4:00 止。
- (二)影片內容規範：
 1. 故事素材：
 - (1)鼓勵取材自在地生活、家族記憶、實地訪談地方耆老、紀錄家鄉的故事(請勿用童話故事進行改編)。
 - (2)結合防災教育、安全教育、健康促進議題、性別教育議題…。
 - (3)利用「屏東縣兒童家鄉故事繪本」融入說故事內容，額外加分。
 2. 參賽人員資格：屏東縣各國中小，另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臺灣台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學校請務必至少送一件作品，其他學校鼓勵報名。
 3. 報名方式：採團體報名(一組 3-5 人)，可為同班同學或跨班級組成。
 4. 表演語言：以閩南語為主，視故事需要得穿插少部份其他語言。
 5. 影片時間：為 3-4 分鐘，未滿 3 分鐘扣 2 分，超過 4 分鐘扣 2 分。
 6. 影片須一鏡到底，不得剪接，違者不予計分。
 7. 參賽學生請勿穿著校服或其他可辨識校別的服裝，且不得報學校名稱及姓名。

8. 參賽學生均需入鏡，影片中請確保每位參賽成員臉部清楚、聲音清晰。
9. 為維護參賽學生權益，初、複賽學生須為同一批人，非報名參賽學生參與競賽者，經舉發查證屬實，不予計分，取消獲獎紀錄並追回商品禮券和獎狀。
10. 請參賽隊伍下載報名表(附件一)、影片授權同意書(附件二)，填寫完畢後請上傳至報名網址。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inCGNVAJ1932sKow9>



(四)影片上傳方式：

1. 影片錄製完成後同步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檔名：「學校+故事名稱」，例如：田子國小-棗到幸福。
2. 影片請設定 1920x1080 HD；MP4 格式；檔案大小不超過 1GB。

(五)獎勵辦法：

1. 凡於期限內完成報名之閩南語沉浸式計劃學校，每校補助 2,000 元材料費；另自主報名之前 10 所學校，每校亦補助 2,000 元材料費(以學校為單位)，順序依線上報名表單填寫完成時間為主。補助名單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一)** 公告在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田子國小校網，請獲補助學校於公告後兩週內檢送領據至田子國小辦理撥款事宜，補助單位請寫「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補助項目為「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閩南語說故事創意活動材料費」。
2. 初賽評選出國中、國小各六隊進入決賽，每校補助 1,000 元交通費，請於決賽當日檢送領據至田子國小辦理撥款事宜，補助單位請寫「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補助項目為「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閩南語說故事創意活動交通費」。

(六)評審標準：

1. 主題取材 (35%)：故事題材及內容創意新鮮。
2. 語言技巧 (35%)：發音、聲調、句讀、文氣與流暢度。
3. 肢體表現 (20%)：儀容、態度、表情。
4. 時間掌握 (10%)：比賽時間為 3-4 分鐘，時間超過 4 分或不足 3 分予以扣分。

(七)進入決賽名單公布：訂於 115 年 1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4:00 公告在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田子國小校網。

三、《第二階段：決賽》決賽以實體比賽方式進行評選，決賽規範如下

(一)參賽內容：

1. 語言別：閩南語。
2. 比賽方式：以口語演說方式敘說故事。(可使用道具，但不列入計分。)
3. 故事題材：故事題材及內容不限，題目可與初賽目相同，亦可創新題目。

(二)比賽日期與時間：

1. 比賽日期：**115 年 1 月 17 日(星期六)**。
2. 報到時間：上午 8：50-9：20。
3. 比賽開始時間：上午 9：40 開始，預計 12：30 結束。
4. 比賽地點：屏東縣田子國小 3 樓禮堂。

(三)比賽規則及注意事項：

1. 出場順序：115年1月9日(星期五)抽籤，並將出場順序公告在屏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田子國小校網，請自行上網查詢。比賽當天9：30仍未報到者以棄權論，不得進入賽場。
2. 比賽時間：為3-4分鐘，未滿3分鐘扣2分，超過4分鐘扣2分。
3. 鈴聲提醒：在3分按鈴一次，4分按鈴二次，若尚未講完必須立即結束。

(四)獎勵辦法：

1. 第一名(1名)：2,500元禮券、獎狀1紙；
2. 第二名(1名)：2,000元禮券、獎狀1紙；
3. 第三名(1名)：1,500元禮券、獎狀1紙；
4. 入選(3名)：500元禮券、獎狀1紙。

(五)評審標準：邀請國內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

1. 主題取材(40%)：故事題材及內容創意新鮮。
2. 語言技巧(40%)：發音、聲調、句讀、文氣與流暢度。
3. 肢體表現(10%)：儀容、態度、表情、台風。
4. 時間掌握(5%)：比賽時間為5分鐘，時間超過5分或不足4分30秒予以扣分。
5. 觀賽態度(5%)：除上台以外在台下觀賽之時間，守秩序、有禮貌、態度佳。

(六)獲獎名單公布：115年1月19日(星期一)於屏東縣教育處網站及田子國小校網公告得獎名單。

四、各組前三名指導老師獎勵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辦理。

五、閩南語說故事創意活動進入決賽的帶隊老師於比賽當天予以公(差)假登記，比賽當日適逢假日，准予2年內補休，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六、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視參賽人數保有比賽調整及最終解釋權之權利，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告在屏東縣教育處網站及田子國小校網，恕不另行通知。

伍、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本計畫經費來源為「屏東縣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經費。
- 二、詳如附件-經費概算表。

陸、附則

- 一、承辦本計畫之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辦理獎勵。
- 二、工作人員若於假日工作，准予2年內補休，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柒、預期效益

- 一、113學年度參與報名隊伍不踴躍，檢討後改變活動辦理方式。
- 二、以補助交通費及材料費方式，增加學校參與意願，鼓勵更多學校參與活動。
- 三、以鄉土軼事或家鄉故事繪本改編用母語表達，加深對本土語的情感，結合學校推動校園安全及健康促進議題，用母語表達，更達宣傳效果。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